

# 國民政府公報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第貳捌捌號  
(本號公報一張)  
中華郵政登記為第三類新聞紙類

## 府令

### 國民政府令

吳壯猷給予六等雲麾勳章。此令。

### 國民政府令

陸軍少將李本一着即免官，並撤銷原授該員之忠勤勳章及陸海空軍甲種一等獎章、干城甲種一等獎章、華岡榮譽獎章。此令。

### 國民政府令

任命姜壽椿為考試院秘書。此令。

上海市政府警察局局長宜銜吾呈請辭職，宜銜吾准予免職。此令。  
行政院呈，為駐教廷公使館二等秘書張嘉聲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張嘉聲為駐義大使館秘書。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馬鳴琴為農林部中央農業實驗所技正。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楊繼禹為西南獸疫防治處技正。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周力山為浙江上虞縣縣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張悅為江西贛縣縣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駱鳳翹一員以湖南省社會處視導試用。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為署西康榮經縣縣長伍作儒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徐思執署西康榮經縣縣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周文欽為甘肅省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科長，趙生銘為甘

肅省第九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陳誠祖為福建上杭縣縣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署廣西田陽縣縣長蘇學簡、署廣西萬岡縣縣長王雲免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阮日清署廣西田陽縣縣長，呂劍聲署廣西萬岡縣縣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劉際堯權理安東省社會處科長職務。應照准。此令。

監察院呈，請任命寶景椿為監察院山西陝西監察區監察使署秘書。應照准。此令。

### 國民政府令

張城、黃訓衡等二員任為陸軍步兵上校。李澤任為陸軍砲兵上校。丁紹熾、馬成榮等二員任為陸軍一等軍需正。雷瑞鎮任為陸軍一等軍醫正。并均退為備役。此令。

### 部會署令

#### 內政部公函

禮字第一三九四號  
三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補登)

查勵行節約，轉移風氣，為建國之要圖，前經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訂定推行節約運動實施辦法，通行全國實施在案。凡公務人員，自應以身作則，率先倡導，積極推進，俾克奏效。乃聞各地仍有於長官任職若干週年舉行紀念，或於到職去職慶宴迎送，或逢婚喪喜慶大舉鋪張，收受餽贈等情事，此種行為，虛耗財力，有違節約，亟應禁止，以端風尚。除分行外，相應函請  
查照飭屬遵照並希見復為荷。此致  
各省市府

#### 司法行政部指令

京(36)指監(二)字第(一六三五一)號  
三十六年七月七日(補登)

令江西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樓觀光

三十六年六月六日檢紀字第五〇七號呈一件，為呈請假釋監犯龐顯恩

龍兆生、龍良濤、龍益民等四名，附送身份簿等件，請核示由。  
呈件均悉。該監犯蕭望恩、龍兆生、龍良濤、龍益民等四名，核與刑法第七十七條規定相符，應准假釋，仰飭依法辦理具報。惟蕭望恩、龍良濤刑期過半日均應為三十六年四月一日，龍兆生刑期過半日應為三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龍益民刑期過半日應為三十六年五月十二日，來件所填不符，顯係錯誤，併飭嗣後注意。件存。此令。

### 地政部代電

京會字第三二六號  
三十六年七月十九日（補登）

省地政局 查各省市地籍整理（重估地價）業務人員生活補助費之請領報銷及會計處理辦法，早經前地政署分別飭遵在案。現以各省市對於前項辦法仍有未能明瞭之處，至所呈報表多有差誤，影響總報告及決算之編製。爰就各該項辦法之規定，擬定「各省市地籍整理（或重估地價）員工生活補助費之請領報銷及會計處理應行注意事項」十一項，並抄發規定報表格式四種，合行電仰遵照辦理。地政部（卅六）京會字 印 附件五種各一份

### 各省市地籍整理及重估地價員工生活補助費之請領報銷及會計處理應行注意事項

- (一) 各省市地政局（民政廳）向本部請領地籍整理員工生活補助費，應於年度開始時，就中央核定地籍整理員工名額範圍內，依前定務計劃，分配各月份人數，分別月份，編製計算表一式二份，以一份送部請領，一份存查（計算表格式見附表一）。
- (二) 所有職員俸薪，應依照「各縣地政人員官高官休其俸表」及「各省市地調量除職員級俸其俸表」之規定辦理，平均以不超過一二〇元之數為原則，並不得超過預算所列職員俸薪總額。

(三) 所有生活補助費標準，應按中央核定各該區標準計算。  
 (四) 各省局(廳)發給各處隊員工生活補助費，應由各處隊就該月份實有員工造具報核清冊同式六份(格式見附表二、三)，以五份送局(廳)，以一份存查，所列員工名額及職員休薪，應以不超過局(廳)編計算表各該月份員工名額及職員俸薪為原則。

(五) 各省局(廳)應於月終，就收到本部所撥生補費數及各處隊實支數，按月編具收支對照表五份(格式見附表四)，併同各處隊員工報核清冊，以一份送就地審計機關審核具報，以三份送部核轉，以一份存查。  
 (六) 各省局(廳)於呈送前項收支對照表及報核清冊時，應將各月份地整經費會計報告一併送核。

(七) 年度終了時，各局(廳)應就全年度收支各數，編具年度收支對照表三份，送部辦理。

(八) 各省市地整員工生活補助費之會計紀錄，應依照「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內臨時費會計處理辦法辦理。

(九) 各局(廳)按月編送前項會計報告時，不得逾期一月。  
 (十) 各局(廳)發給各處隊員工生活補助費，應儘可能按月依照各處隊員工報核清冊辦理，不得故意延緩。

(十一) 各省市地整人員生活補助費，如有節餘，應於年度終了或期末所有業務依照計劃辦理完竣並達到精度標準，經向本部呈准後，始可動支，供充員工獎金之用(參照本部七月十四日京會字第二九三號訓令辦理)。

(×××)主管 年 月份地籍整理(或重估地價)  
 員工生活補助費計算表 (附表一)

款項名稱	職別	職員生活補助費	公役生活	合計
在	人數			
地價	工薪總額	基本數	加倍數	小計
				補助費

編製說明  
 本表於年度開始時，應由各省局(廳)就中央核定員工名額範圍內，依照業務計劃，分配各月份人數，分別月份，各編製二份，以一份送部彙轉財政部請領，以一份存查(加蓋印信及主管人員會計人員簽章)。

(×××機關)民國 年 月份地籍整理(或重估地價)  
 職員生活補助費報核清冊 (附表二)

職別姓名	月薪額	在職日期	每月應領生活補助費	領款人	備	攷
合計	××名					

編製說明  
 本清冊應由各省局(廳)飭各處隊，就各月份職員人數，列名蓋章填寫六份，按月以五份送局(廳)分轉(就地審計機關一份，送部三份，一份由局(廳)存查)，餘一份由處隊存查(加蓋印信及主管人員會計人員簽章)。

(某機關)民國 年 月份地籍整理(或重估地價)  
 公役生活補助費報核清冊 (附表三)

職別姓名	生活補助費金額	領款人	備	考
合計	××名			

編製說明

本清冊應由各局(廳)飭各處隊,就各月份測工及公役實有數,列名蓋章,填寫六份,按月以五份送局分轉。(就地審計機關一份,送部三份,一份留局(廳)存查),餘一份由處隊存查(加蓋印信及主管人員會計人員簽章)。

(××機關)生活補助費 (附表四)

收支對照表

民國 年度 月份

收	入	摘	要	支	出
×××××	收	收地收票某月某日發地票員工生	入	×××××	×××××
×××××	補費			×××××	×××××
×××××	支	某某地某處×月份職員生補費		×××××	×××××
		某某地某處×月份工役生補費		×××××	×××××
	餘		總		
		本月份結餘(或超支)			
×××××	合		計	×××××	×××××

編制說明

(1) 超支數應填收入欄,結餘數應填支出欄。  
 (2) 本表由各省市地政局或民政廳,就本局所屬數及各處隊實支數,按月編製五份,以一份送就地審計機關,其餘三份送部核轉主計處、財政部,其餘一份存查。

(3) 本表應隨同畢業費各月份會計報告及各處隊員工資清冊送核,所有支出各數,應與各處隊核對期列數相符。

(4) 年度終了時,各機關應就全年度收支生活補助費清冊,編製年度收支對照表四份,以一份送部,以一份存查,主辦會計人員 出納人員 局長

公告

司法行政部二十六年四月份據報文職公務員被處刑罰案件通佈表

姓名	性別	年籍	住址	原職及機關	所犯事實	何處情形	判決日期
孫鴻	男	五	縣陽漢	縣武彰	站武彰	員票賣	三十五年十月十四日
王慶	男	一	縣錦	站山	員票賣	三十五年十月十四日	同前

郭金財男 四一 前同 號十街子街鎮 八二海沙鎮 所留拘府政縣嶺鎮	閻武男 四二 前同 前同 前同	楊寶英男 四二 前同 前同 前同	偶玉田男 二二 市津天 隊察安市天 內局警保津	孫喜常男 七一 縣山堡 河城關山 公長海 站關海山 長站調度調
縱糶務逃資 放點時被污 押等食告及 犯物里執使 行並押行利 爲有和職脫	八背大服服總碼 件心衣上褲署取玉 二四衣十火善田 件件一車後楊十 共西件條內救寶十 十服棉西西濟英與	十民 月國 三三 十五 與年	十服棉西西濟藕楊十 八背人服服總取寶月 二件衣上褲署押英三 件件四衣十火善田十 件件一車後楊十 共西件條內救武與年	五年有條污依 年滿期第條照 條徒四第條 公刑款五處 一二月六三 日月年十 法地錦遠 院方縣寧
條七九八 第條條條 二第第第 項卅五五 七十一	同	同	公平有條污依 權六期第條照 三月徒二例懲 年號刑款第治 三三三 六二二六三 日十月年十 同前	五年有條污依 年滿期第條照 條徒四第條 公刑款五處 一二月六三 日月年十 法地錦遠 院方縣寧

黃如玉男 九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上根權男 一三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許大燦男 七三 市義嘉 市義嘉 局分義嘉局實專省灣臺 員專辦	溫守信男 二 市津天 號街縣鎮 九南嶺 所留拘府政縣嶺鎮 士警	任武英男 三三 前同 號十復縣鎮 四街光嶺 前同 前同 前同
一被吉九格價萬中與提月 萬告等萬發而前元壽另高 千得同元餘依之依借被緝日 三分元零處由利債價未警等 元臺右幣分破十價承增勾利價	一被吉九格價萬中與提月 萬告等萬發而前元壽另高 千得同元餘依之依借被緝日 三分元零處由利債價未警等 元臺右幣分破十價承增勾利價	污二年判 條年九處 例歷月徒 治緩利一 資刑一	七九八 條條條 第第第 五五二 十十十 五五二 十十十	七七九八 條條條 第第第 二三五 十十十 五五二 十十十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七二一六三 日十月年十 分嘉法地臺臺 院院院方南灣	口十三六三 六月年十 六地地遠 院院院方嶺寧	同 前同 前同







